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2380)

各位非登記股東：

1. 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是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現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power.hk）「投資者關係」一欄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查閱。

倘若閣下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發佈二零二四年報後提交了以印刷本接收公司通訊^{附註 1}的要求，按閣下所選語言版本的是次公司通訊已隨函附上。

倘若閣下此前已提交要求以電子方式代替印刷本以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但閣下因任何理由以致閱覽是次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閣下可(a) 透過發送電郵至 chinapower.ecom@computershare.com.hk；或(b) 以書面方式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提出閣下的要求（註明閣下的姓名及地址）。當本公司收到閣下的要求後，將盡快向閣下寄上是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2. 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謹請知悉，自二零二五年四月起，本公司已採納透過網站方式發佈所有公司通訊以取代印刷本。

股東可通過本公司網站（www.chinapower.hk）「投資者關係」一欄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和中文兩個版本。

由於本公司毋須再就以網站方式發佈其公司通訊時通知股東，謹此鼓勵閣下訂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www.hkex.com.hk提供的訊息提示服務，以便在本公司發佈其公司通訊時，透過電郵或手機提示收取即時通知。

就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附註 2}，本公司仍須根據上市規則，按各股東的指示偏好，透過電郵或郵寄方式向其作出個別通知。作為非登記股東，倘若閣下有意透過電郵以電子形式收取所有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閣下應聯絡代閣下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人、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閣下的中介公司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

3. 要求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倘若閣下希望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妥隨附的回條，並按照上述提供的電郵或郵寄地址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將其交回至股份過戶處。敬請注意，閣下的要求自閣下提出之日起直至(a) 本公司於翌年刊發其下一份年度報告、或(b) 該指示被撤銷或取代為止（以最早發生者為準）仍然有效。

如閣下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香港時間）期間致電(852)2862 8688與股份過戶處聯絡。

代表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賀徙
謹啟

2025年9月19日

附註：

1. 公司通訊是指(a) 年度報告或中期報告、(b) 會議通知、(c) 通函、(d) 代表委任表格，或本公司已發佈或將要發佈的其他文件（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公司通訊」）。
2.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尋求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作為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的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



回條

致：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或電郵至 chinapower.ecom@computershare.com.hk)

提示

作為非登記股東，倘若閣下有意根據上市規則透過電郵收取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閣下應聯絡代閣下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人、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閣下的中介公司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

要求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

本人／吾等現要求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並已知悉本指示只直至本公司於翌年刊發其下一份年度報告為止有效（除非本指示被提前撤銷或取代）。（如適用，請在以下方格內劃上「✓」號）

上市公司（「本公司」）名稱：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英文版本 ☐ 中文版本 ☐ 英文及中文版本

非登記股東姓名：____ 簽名：____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 (附註 1)

聯絡電話號碼：____ 日期：____

附註：

- 本回條乃向非登記股東（「非登記股東」指其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示欲收取公司通訊的人士或公司）發出。
- 請清楚填妥閣下所有資料。
- 如未有在方格內劃上「✓」號、未有簽署、或在其他方面填寫不正確，本回條將會作廢。
- 為免存疑，本公司將不予處理在本回條上的任何其他指示。

*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向其證券持有人尋求指示，說明其擬如何行使作為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權利或作出選擇的任何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派付股息的選擇表格、有關供股或公開招股之額外申請表格、有關公開招股既定配額的申請表格、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的接納表格，以及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

** 除非另有註明，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為向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提供資訊或應採取行動而發佈或將要發佈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知、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
- 閣下於本回條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有關本公司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事宜上。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在本回條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或在法例規定的情況下，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向香港隱私主任提出，或發送電郵至 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

Mailing Label 郵寄標籤

Computershare Hong Kong Investor Services Limited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Freepost No. 簡便回郵號碼：37
Hong Kong 香港

Please cut the mailing label and stick it on an envelope to return this Reply Form to us.

No postage is necessary if posted in Hong Kong.

當閣下寄回此回條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閣下毋須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